

WWW. 四大斑竹.COM

古吴轩出版社

仿佛月下醉步

稻沐汗 著

WWW.四大斑竹.COM

仿佛月下醉步

稻沐汗 著

古吴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仿佛月下醉步 / 稻沐汗著. —苏州: 古吴轩出版社, 2004.5

(四大斑竹)

ISBN 7-80574-793-8

I. 仿… II. 稻… III. ①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22571 号

责任编辑: 长 岛

装帧设计: 舟 城

责任校对: 沈家山

责任印制: 蒋家宏

责任照排: 小 新

书 名: 仿佛月下醉步

著 者: 稻沐汗

出版发行: 古吴轩出版社

地址: 苏州市十梓街 488 号 邮编: 215006

E-mail: gwxchs@126.com

电话: 0512-65232286 传真: 0512-65233679

印 刷: 昆山市亭林彩印厂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5

印 数: 0001-5000 册

版 次: 2004 年 6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574-793-8/G·199

定 价: 13.5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

序

马原

许多熟识朋友都知道我对电脑和网络的畏惧。现在我居然斗胆为网络精英们作序,是不是表明我也在进步呢?

大约是 1997 年在香港与马建小聚,记得也是从马建那里第一次听说 Email 这个东西。马建说人家给他的名片上有一串 W,之后是花里胡哨的英文字母。马建和我一样是英文盲,我和马建一样慨叹自己成了明日黄花。在刚刚开始或已经开始的网络时代里,我们成了两个落伍的老东西。

转瞬间七年已矣。不懂英文的马建早定居英国,他的感想我不得而知。对于我来说,Internet 不再那么陌生了。我在两年以前也已经有了自己的 Email,也曾经几个月之久盘桓在 QQ 上,聊天交友不亦乐乎。不然我绝不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在这里为网络高手们的书作序。

话虽这么说,我心里还是很虚的。2000 年,做网络的前外交官于乐曾经不厌其详的为我做网络启蒙教育。于乐希望我能加盟他的事业,我最终还是让他失望了。2001 年,参

与做网络内容的陈村把我拽进网络文学大赛的评委席，那是我
与网络文学的第一次亲密接触。那次活动，我结识了李寻欢、
宁财神、安妮宝贝他们，也是日后才知道这些名字在网络上如
雷贯耳。尤其在“新概念作文大赛”上领教了安妮宝贝的巨大
影响力，诸多参赛的新锐们把安妮宝贝的话当作箴言录记在篇
首。相对于势头强悍的网络作家们，王安忆、陈村、余华、苏童
包括我，我们成了所谓“传统作家”。

世道真是变了。曾经是九斤老太的慨叹现在轮到我们的了。

在第一个回合里，像张朝阳一样，痞子蔡成了大英雄。那以后
网络文学英雄辈出，后浪前浪风起云涌。最激动人心的文学成
果居然是一首歌词《东北人都是活雷锋》，词作者也是曲作者也
是歌手，雪村成了当时中国最炙手可热的人物。

以往写作的人要成名必定经历漫长的过程，经历许多次投稿退
稿，经历被转载，经历被批评家品头论足，遍尝酸甜苦辣之后
也许你劫后余生，被认可了被接纳了，终于成名了。说来有趣，
使雪村名扬天下的竟是毫不起眼的一个小东西：Flash，雪村进
“天堂”省略了从炼狱到地狱全部的痛苦与挣扎。网络在此展
示了它相对于其他媒体的独特优势。

由于网络普及的速度非常之快，加之其使用便捷的特性，网络写作成了许许多多文学爱好者的首选。当 he 或她写了什么东西，网络给他们提供了满足“被阅读”快感的平台，在从前，这么简单的欲望满足几乎是不可想像的。

网络论坛更是一方人人可以说三道四的舞台，多少低调写手从藉藉无名到声名远播，成为顶天立地的英雄。英雄造就了时势，时势也必定造就出英雄。今天在这里集体亮相的“四大斑竹”无一不是网络论坛的精英作家。

诗奴是诗人游刃的网名，他做版主的网易·现代诗歌论坛，已经成为诸多现代诗爱好者的乐土。诗奴的文章平实而流畅，从实处见虚，从小处见大，观察之精准呈现之到位都足让人钦佩，体现了作者的特殊感悟，潜藏着生活哲理。

稻沐汗则汪洋恣肆，纵论古今，相对于另外几位，他更像一位智者。渊博的学识和犀利的词锋凸现了网络阅读的快意，令读家酣畅淋漓。我尤其喜欢他西学中用的方法论，读稻沐汗有自由落体般的失控快感。

女性的文字在渚清沙白的随笔中展现出特有的敏感与知性，她通过“两只杯子的漫波探戈”和“一水一竹一花开”的情致令有限的生活展开了无限的可能，生活因此有了弹性。我猜渚清沙白一定浸淫在音乐里，因为她的文字

充满乐感。

罗拉拉，一个将阅读电影和书籍融入生活的知识女子，把自己从其中体味到的快乐与经验，通过她独有的诗意的方式讲给你。悦己之处，总有动人；动人之处，总有所得。日常的平凡经过罗拉拉的笔底，忽然就有了声光色彩。

《四大斑竹》套书的推出，在今年图书市场上必定会让人眼前一亮。

2004年4月5日上海同济新村



对话中的生活

读书我变态 / 2

当我们无力倾听,激情就是一切 / 14

宽恕的文字和文字的宽恕 / 20

爱无立锥之地的先锋冬妮亚 / 27

仿佛月光下醉汉的脚步 / 32

拿破仑的痔疮和蝴蝶的翅膀 / 37

从今天起,做一个快乐的人 / 41

它们怎么会在一起? / 46

朋友,那就驯服我吧 / 50

寻找塔可夫斯基 / 55



光影里的窥望

我们爱所以我们存在 / 66

救赎的碎片:自由的囚犯 / 69

当弗里达呼喊克里斯蒂 / 78

为玛莲娜的屁股而疯狂 / 82

如果没有人紧紧抱住…… / 85

没有明天的残酷青春 / 89

背叛与背叛的背叛 / 94

乡愁的理念 / 98



胡侃杂谈

一条老狗的临终遗嘱 / 104

韦小宝同志讲故事技巧初探 / 107

林妹妹为什么吊不上贾宝玉 / 113

别像诸葛亮一样昏聩 / 120

厕所与燃眉之急的人权 / 124

大观园诗歌座谈会摘要 / 128

涉江之现代启示录 / 139

武松：我为什么打虎 / 142

后记 / 149

读书我变态

1

首先要说明一下这个貌似乎民化的标题。作为一个平凡的句子,它的不平凡在于,它使用了五四新文化运动以来罕见的倒装手法。所以它准确的理解应是这样:读书变态我。而且“变态”一词,具有古汉语中使动用法,意思是“使……变态”,在更为精确的意思上也就是“变态了”,它有点类似英文的名词加上一个ize,从而实现了词性上的变性手术——不妨称类似词为“词妖”。因此整个标题的意思就:读书变态了我,或者,读书使我变态。当然,聪明的笨蛋还可以进一步如此倒装,我变态读书,我读书变态,变态我读书,读书变我态……反正一语之中涵摄 $5 \times 4 \times 3 \times 2 \times 1$ 种组合,如一百货超市,任君自由选择了。

好了,破题暂且到此——在界定标题含义之后(即“是什么”的问题),下面我要说明,是读书“为何”使我变态以及读书“如何”使我变态,甚至还有为什么我接受这一变态以及我如何变态地读书之类乱七八糟的近乎科学的问题——千万没有必要指望我会按什么顺序来讲,甚至也不要指望我就真的会对这些问题做出什么明确说明,因为我

总在想，真正变态的家伙，自然会从字里行间发现一些名堂——所有的阅读，意外的收获都在字外。这些问题或不能登大雅之堂，但朋党之间——所谓朋党也不过什么羊啊妖啊鸟啊星辰之类的了，且竟都是些不知头脸无所谓面目的精怪——私下交流，些须也可怡己之心脾豁人之耳目。嘻嘻！

2

关于读书，印象中比较深的也就是中学时代以大一统的方式灌输下来两个：书非借不能读也；读书人的事，能算窃么？其实后来还有一个印象——简直应该称为意象了，由于比较古奥一点，些须后面再做说明。

其实早在遇到孔乙己先生之前，我就深知读书须是要做贼的。小时候我万万不知道什么恋父恋母情结的，不过对读书有着一种天真的狂热欲望。这种欲望足以使我无视私有产权神圣不可侵犯这一原则，铤而走险走上了偷书来读的道路。现在回想开来，我走上那条不归路，大概也就九岁十岁吧，或者更大一点——一想到这么晚才作案，我极其自卑：天啦，我竟是如此愚钝弱智！

我家是乡下的，家里没什么书。父亲读工农兵大学（好像是）时的那几本地质方面的专业书，我翻来倒去也看不出什么惊奇的东西来，至多我可以人小鬼大一样地告诉大人们，“白垩纪”中间的那个字读“饿”罢了——但即使告

诉了那些大人们又能怎样？不惟我自己不知道这字是什么意思，连他们也只能让字认他们而他们不认得它的。所以多认得几个字，也无有什么趣味，徒添一段寂寞，倒不如到下河戏水到田间钓青蛙来得有趣。不过我很早就注意到，伯父家里实际很有一些书的。伯父是小学老师，家里有些小人书，都是很革命很善恶分明的那种。可是堂姐堂弟很小气，偶尔拿出一本来看又讨债一样追回去——大概他们也是怕伯父的责备，好像他们每次拿出来时候也带有一种很天然的偷偷摸摸的谨慎。有时翻了三两页书给夺去，也只好在一边干咽口水了。

不过做读书的贼，绝不是一般的贼。一次偶然的机，大概是冬天，伯父家翻箱倒柜把家什搬出来晒，我注意到其中有一纸箱中装满了小人书——当时那两个眼啊，瞪得比张飞的性子还要直——就开始盘算如何才能看到那些书。将欲取之，必先予之，这句话虽然是多年后我才知道，但那时我眉头一皱，计上心来，就想出一条和老氏原理相符的计策。在伯父他们将家什搬回屋里的时候，我很热心地上去帮忙，这样我就准确地记下了那个纸箱的存放位置。接下来就是我寻找作案的时机了。我想在这方面，我大概是有天赋的。首先，我很有忍耐力，这种忍耐力现在想来，简直不会逊色于《绝代双骄》中的江玉郎。我直到夏天才发现作案的绝妙时间，那就是中午。伯父在小学上课，堂姐堂弟跟着他在那边中午不回来。因为天气热，伯母中午是要午睡的。而借一次我母亲也不在家的机会，我终于找到了让我喜不自禁的作案时间——从冬天到夏天，我该忍受了多少因渴慕和

这些梦中情人般的小人书亲近而必须忍受的痛苦啊！而在如此漫长欲火中烧的等待之中，这又必须具有多大的耐力啊！

我清楚一个人是难办什么大事的，因此我花了很长一段时间寻找合作伙伴。最后在我的诱惑之下，我说服了我弟弟做我的放风人。好了，这下计划周密，万无一缺了。在经过仔细的观察之后，发现伯母确已午睡，我偷偷地沿着梯子爬上了楼去——那时可没想过那梯子是什么通往知识或是真理的梯子，也没想过万一有人在我上去之后把梯子抽掉该怎么办，我仅仅知道那梯子通往我垂涎已久的小人书，我仅仅知道我必须沿着梯子一格一格才能接近我亲亲的躲在阴暗角落里哭泣的渴望我爱抚的小人书。那时我还清楚，赤脚走路可以使脚步声控制在最小的分贝之内，尤其在木楼板上走动的话，必须赤脚——我得承认我没有猫的天赋，可以做到落地无声。是啊，当我一步一步接近那梦寐以求的纸箱时，我的内心是何等地狂喜啊！当我把那些容纳着战火和革命的小人书一本接一本塞进事先准备的袋子里时，当我的手指触摸到它们有些苍黄的面容时，我想又有谁的幸福能够和我的那一瞬间相比？天啦，我眼看就大功告成，和这种幸福厮守上一段蜜月时光了。我蹑手蹑脚，像一只开化了的猴子一样，一步一步的退了回去。我就要从门口溜出去了。可就在我转身的刹那，我发现伯母靠在大门口，拿着一把扇子一边摇着，一边紧张的注意着屋内的动静——天啦，我完了！功败垂成，我向四周看看，我弟弟早不知跑到哪里去了！人赃俱获，我不得不为自己的丑恶行径在伯母这位人民面

前低下了可耻的头。

结果自然是伯母到我母亲面前告发了我。而我得到的就是母亲这位行刑手一顿正义的鞭子的伺候，同时得到的还有在跪祖宗牌位。我的合谋伙伴——我的弟弟，则在我叫哭连天的时候，一旁幸灾乐祸地看着这一切发生。我很奇怪的是当时竟然没有出卖他，我竟没有当着庞大的人民说，他也参与了这次行动。也许我当时已经完全失去了本该有的冷静，一心只想，怎么会让伯母发现呢？我的脚步是如此之轻，她怎么还是在梦中听见了呢？后来我猜测，大概是我的一粒粒比黄豆还大的汗滴落在楼板上的声音败露了这一切。古书上说，战战兢兢，汗不敢出，我那时远未达到那种境界。

但其后的结果让我无法想像。宽宏大量的伯母慷慨地把所有堆在角落里的小人书都拿出来给我们看。只是当我翻开它们时，我有种心惊肉跳的感觉。我竟为它们，为一些图文并茂的小故事，白白吃了一顿一生无法忘怀的鞭笞。反正，我老早就为我的变态读书得到了应有的惩罚。而我当时不能想到的是，这种惩罚其实才是一个序幕，一个引子。“人生识字始忧患”，但更大的忧患，还在今后漫长的岁月里等待着把我拥抱。而这种忧患，让我只有在读书的问题上，将变态进行到底。

那时借书也很难。主要是无书可借。我们一个村子里，好像文革前出了个大学生后，有三十年的时间，不知道什么叫大学生了。像伯父读了个高中，可谓全村最高学历——因为那个大学生鲤鱼跳龙门，我们是孩子，早不知道他在什么地方幸福了。所以那种书非借不能读的心态，多少难以体味。而自从那次作案失败之后，我对书的情结倒像冷落了许多，大有点今天人们说的那种初夜而造成的性冷感意味。不过这并不是说我从此贼心已死。而仅仅是说，在严酷的现实面前，我只能走上另一条更为隐蔽的偷的道路。这条道路就是，从偷一本可以触摸到的书转变成到偷那书里面的东西。

这是一种只有经过长时间的锻炼逐渐摸索出来的道路，它需要智慧、想像和毅力，它需要更为不同的作案工具——它和以前不同还有，当你朝目标靠近，你可以不脱鞋子；因为那梯子不是事先就放在那里，也因为你并不清楚你究竟会窃取到什么——如果一定要将之描述的话，那就只能说，你窃取到的就是一团火焰，你一不小心就会灼伤自己的手指。我敢确信这条道路就是让你一下子就踏进了克里特迷宫——你可能因为找不到线团而成为牛首人身怪物的祭品。但这条道路的魅力与罂粟相若，你踏进去的话就会上瘾。而在这种偷窃过程当中，成为妙手空空的毕竟是少数。你必须接受成为一个偷匠的命运，你必须承受那种自我迷失所带来的痛苦，你还必须忍受你可能一辈子就仅仅是一个盗墓者——如果你不是在雨夜盗墓，而且恰巧在你从事

这项事业的时候，你偶然抬头望见了璀璨的星空就在你挥汗如雨的脊背上时，也许你会获得无比的快慰。

4

现在我要开始谈谈那种盗墓的技巧了。严格来说，所有的盗墓技巧本身都是在墓冢中发现的。而我比较喜欢的盗墓技巧，是庄子先生说的那种“儒以诗礼发冢”。在庄子所谓过的那种盗墓技巧面前，你甚至可以发现这一职业的神圣性。

“儒以诗礼发冢，大儒胠传曰：‘东方作矣，事之若何？’小儒曰：‘未解裙襦，口中有珠。诗固有之曰：‘青青之麦，生于陵陂。生不布施，死何含珠为？’’接其鬣，压其颌，儒以金椎控其颐，徐别其颊，无伤口中珠！”（《庄子·外物》）

关于盗墓，这段文字大有文章可做。一般来说，人们将之理解为读书人一边做婊子一边立贞节牌坊的那种满口仁义道德骨子里男盗女娼的嘴脸了，不过在变态的道路上，我感兴趣的是它内里的唯美色彩。它让我设想出这样一个自言自语的对话场景：

“亲爱的，你别动，别动。我爱你爱得发狂。你就让我杀掉你吧，让我捅你一刀吧！我的刀很锋利，没有受伤，也没有感染 SARS 病毒——我会像